

中管收	110年	4月	21日	第	1100017313	號
科審						
院審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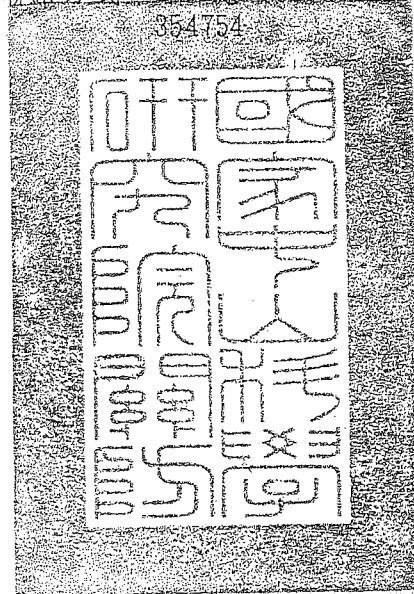
檔 號：110/130213

保存年限：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令

地址：桃園龍潭郵政第90008號信箱
聯絡方式：邵維忠 (03)4712201#

354754



受文者：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督察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04 月 21 日

發文字號：國科督察字第110001622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紙本，17，頁。

主旨：令頒本院「廉政紀律專案教育實施計畫」，請照辦。

說明：

- 一、本次專案教育於110年5月28日員工教育訓練課程後實施，宣教期間請各級主管全程參與，宣教方式以「組」為基本召開單位，並將教育場次及地點(含補課)於110年5月14日前副知督察室。
- 二、各單位針對未到課人員，須於110年6月4日前完成補課，務必達到「全員受教」目標，相關紀錄(含成效統計表、人員簽到冊及上課照片)請於6月9日前送交督察室備查。
- 三、講習期間將派員赴各單位驗證教育執行情形，並直接在員

子交換

工身上找答案實際抽問，凡發覺有未盡宣教責任單位將檢討違失。

四、請法務室賡續運用巡迴教育時機，就專案教育案例態樣，實施重點宣導。

正本：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董事會稽核室、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院長室、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營運中心、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管理中心、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策略研析暨發展委員會、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公共關係室、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安全室、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法律事務室、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企劃處、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督考品保處、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設施工程處、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物料運籌處、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人力資源處、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總務處、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財務室、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工安衛生室、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產品資源整合計畫、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醫務所、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航空研究所、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飛彈火箭研究所、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資訊通信研究所、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化學研究所、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材料暨光電研究所、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系統發展中心、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系統維護中心、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系統製造中心、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資訊安全中心、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軍民通用中心

副本：國防部軍備局(含附件，請備查)、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督察室(含附件，請續辦)

院 長 張 忠 誠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廉政紀律」專案教育實施計畫

壹、目的：

為促進本院廉潔風尚及維護風紀等工作，並因應端午連續假期將屆，以「預防導正教育宣導」方式，專案辦理廉政暨紀律教育，藉由各單位「逐級宣導」及「全員施教」等管制作為，建立員工崇法務實、依法行政觀念，遏止人員貪瀆情事，並提示連續假期應注意防險事項，期有效防杜及健全紀律維護作為。

貳、教育對象：本院全體員工。

參、教育時間：110年5月28日(星期五)員工教育訓練課程後實施。

肆、具體作法：

一、課程配當：(程序表如附件 1)

授課內容包括「主席致詞(5分鐘)」、「影片收視(20分鐘)」、「近期案例宣教(20分鐘)」及「紀律要求課後總結(5分鐘)」，合計 50 分鐘。

二、宣教資料及教官：(宣教資料如附件 2)

(一)收視國防部製播影帶—「貫徹廉政倫理，嚴懲貪瀆不法」，並由督察室就近期本院及國軍人員違法案例，置重點於「廉政涉貪」、「吸持毒品」、「違反妨害秘密罪」、「酒駕肇事」及「違反性別分際」等五項過犯態樣，將上揭案例列為重點，彙整相關宣教資料及紀律維護要求事項分發各單位使用。

(二)宣教期間各級單位主管應全程參與，宣教方式依本院員工教育訓練課程作業規定，以「組」為基本召開單位，所有成員參加，各一級單位主管、副主管應輪流出席所

屬單位宣教場次，以瞭解執行現況，並協助解決問題。

(三)請法務室賡續運用巡迴教育時機，就上揭案例態樣，實施重點教育宣導。

三、場地規劃：

各單位請將教育場次及地點(含補課)於 110 年 5 月 14 日前副知督察室(格式如附件 3)，並應妥適規劃宣教場地及授課所需講習設備，注意通風與座位良好，落實各項防疫措施，務使參加同仁能專注聆聽。

四、人員管制：(簽到冊、成效統計表及紀實相片格式如附件 4-6)

各單位應指派專人管制所屬人員參與教育課程，針對未到課人員，須於 110 年 6 月 4 日前完成補課，務必達到「全員受教」目標，相關執行紀錄(含成效統計表、人員簽到冊及上課照片)簽奉單位一級主管核閱後三日內，送交督察室備查。

伍、一般規定：

一、各單位規劃教育場地，應落實各項防疫措施，維持社交距離或人員配戴口罩落實個人防護，並於現場提供酒精及人員體溫量測記錄，實名制管理，人員確實簽到。

二、各單位辦理廉政暨紀律教育，請以電子檔播放，不另分發講授資料紙本。

三、講習期間由督察室編組赴各單位驗證教育執行情形，並直接在員工身上找答案實際抽問，凡發覺有未盡宣教責任單位幹部，將簽報檢討(督訪表如附件 7)。

四、本案連絡人督察室管理師邵維忠，電話：354754。

陸、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將另行通知辦理。

附件1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廉政紀律」專案教育程序表

項次	程 序	使用時間	主 持 人
一	主席致詞	5 分鐘	各級單位主管
二	影帶收視 一貫徹廉政倫理，嚴懲貪瀆不法	20 分鐘	
三	重要案例宣教	20 分鐘	
四	課後總結	5 分鐘	
合計	50 分鐘		

附件2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廉政紀律專案教育宣導資料

壹、前言：

近期友軍肇生數起涉貪案件，遭到媒體擴大渲染報導，引發社會各界高度關注，嚴重斲傷單位形象；另外鑑於「吸持毒品」、「酒後駕車」、「違反妨害秘密罪」、「違反性別分際」等社會案件亦層出不窮，除了傷害到自己的家庭和事業外，也牽連了無辜的受害者與家人，殊值每位同仁借鏡。因此特別摘整友軍近期肇生之重大案例暨要求事項實施宣導，藉以建立同仁崇法務實及依法行政觀念，遏止不法情事，共同維護本院紀律與榮譽。

貳、重要案例及應行注意事項：

一、廉政涉貪態樣：

(一) 案例：

1. ○部李○○中校利用督導國家隊口罩生產時機，偷走1,500片口罩，部分轉賣不法獲利8,000元。臺北地院審理期間，李員否認犯罪，惟合議庭不採信，依《貪污治罪條例》侵占公有財物判李員10年2月，褫奪公權5年；另協助運送的同案共犯張○○上士，則因認罪，遭判1年8月，緩刑3年。
2. ○部○軍○分隊林○○副分隊長，利用職務之便，向多家廠商取得估價單、發票等，收取回扣、浮報價格和竊取銅線，3年多來不法牟利29萬餘元，遭高雄地院依《貪污治罪條例》判刑7年2月。
3. ○軍○廠○室車輛技術士劉○○，被控承辦輪胎採購案時，明知○公司提出不實商品驗證登錄證書，涉包庇延長交貨，圖利廠商近1,400萬元。全案由臺北地檢署依涉《貪污治罪條例》偵辦中。
4. ○軍○大隊中校副大隊長白○○，辦理空軍清泉崗

基地「○聯隊中部國際機場第一期擴建搬遷機電工程案」期間，接受廠商賄賂，多次喝花酒飲宴，不法貪污達數十萬元。案經臺中高分院依《貪污治罪條例》判刑4年10月、褫奪公權2年。

5. ○局○廠於109年6月遭稽核發現，○雇員監守自盜以私下接單方式，印製○軍學校教材及直升機操作手冊，獲取不當利益，該案刻由橋頭地檢署偵辦中。
6. ○軍○部等6軍事單位，日前遭檢調查出7名軍士官於辦理廢品業務期間，涉嫌接受回收業者賄賂，讓業者將未列帳之電腦主機、印表機等庫存攜出營區變賣，且與地磅業者勾結，利用「以多報少」方式，減少應繳款項，多家業者以上述模式獲取不法利益約近千萬元，全案經新北地檢署偵結，將渠等依涉《貪污治罪條例》提起公訴。
7. 屏東○鄉○村前村長陳○○，擔任村長期間，指派約聘吳姓清潔隊員，以不實單據詐取○院睦鄰經費7萬2,000餘元，遭屏東地院依《貪污治罪條例》判處有期徒刑2年，緩刑4年，須向國庫支付30萬元，褫奪公權4年。吳姓清潔員處有期徒刑1年9月，褫奪公權3年。

(二)應行注意事項：

1. 貫徹依法行政：

本院屬行政法人，各項行政作為仍須受「行政程序法」規範，每位同仁應熟悉相關院規要求，對於各項行政事務，確遵「依法行政」與「守法重紀」原則，按照法令、規章及程序執行。其中團體獎金、差旅費、加班費、油料費、休假補助費及鐘點費等小額款項，係為各位同仁經常接觸之申領業務，惟社會上時有發生詐領此類款項案例，所得財物或不

正利益甚微，其所負刑責卻重，除行為人即需面對司法制裁或行政懲處外，並損及機關乃至整體員工之清廉形象，嚴重影響個人職涯發展。

2. 迴避外在誘惑：

凡擔任營繕工程、採購、品管、廢品處理、營產管理、財務管理相關業務承辦、監辦人員或管理幹部及參與相關作業人員，如與本院存有契約關係之廠商人員具有私交者，即應落實「利益迴避」原則，主動簽請迴避，並列案納管，以根除利益輸送，並於發現貪瀆情事，主動檢舉、反映，策進廉能風尚。

二、吸持毒品態樣：

(一) 案例：

1. ○部○連○上兵，於休假期間，在營外以 1,500 元交易「大麻餅乾」2 片遭警逮捕，依涉「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偵辦；另由單位針對「販賣毒品」、「深夜在外遊蕩」及「隱匿未報」等違情，分別核予「大過兩次」及「記過乙次」處分，且年度累滿「大過三次」辦理廢止原核定起役作業。
2. ○部○隊○兵，於清明連假期間，返營拿取個人物品，遭幹部發覺行為異常且精神恍惚，經實施尿液篩檢呈「愷他命」陽性反應，依涉「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移法偵辦，並核予「大過兩次」處分辦理汰除。
3. ○部○廠○中士於休假期間，在友人住家共同吸食「安非他命」遭員警持搜索票查獲，將 2 人帶回分局製作筆錄，並依涉「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移送地檢署複訊；單位針對渠吸毒違失，核予「大過兩次」處分，並辦理汰除。
4. ○軍○連○兵，於休假期間，夜間在桃園市區街口交易「安非他命」毒咖啡包 14 包（共 47.6 公克），

遭員警當場逮捕，經帶回偵訊及尿液篩檢，結果呈「安非他命」陽性反應，依涉「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偵辦；單位針對吸食及販賣毒品各核予「大過兩次」處分，並辦理廢止原核定起役作業。

(二)應行注意事項：

1. 重視生命，拒絕毒害：

「毒品，是一顆糖衣炸彈，它會在你最幸福的時候，將你一步步推入深淵」這句話，是大家耳熟能詳的反毒標語，毒品對人體健康的危害甚鉅，因此「反毒、拒毒」已成為世人普遍的共識，但卻有少部分不肖人士以身試險，最終萬劫不復。每位同仁生命都是珍貴的，但在生活與工作上，總會面臨各種壓力與誘惑，做正確的決定，共同反毒、拒毒。

2. 防制毒品侵害，祛除不良惡習：

近年國內毒品犯罪問題層出不窮，不僅傷害個人身體健康，因毒品犯濫引發的搶劫、偷竊與衍生的犯罪問題，亦是社會治安隱憂。而各位同仁均來自社會，面對環境多變、毒品種類不斷推陳出新，切勿因好奇心驅使、禁不起誘惑而沾染惡息。因此防堵毒品的侵害，有賴於全院同仁建立正確認知，以「防毒、拒毒」等作為，展現反毒決心。

三、違反妨害秘密罪態樣：

(一)案例：

1. ○部○中士於休假期間，與女友B女，女友同袍A女與其男友等4員，結伴外出遊玩及入住民宿，A女及其男友盥洗時遭林士偷錄，即報警處理，依涉「妨害秘密罪」移送地檢署偵辦；單位針對林士涉法行為，核予「大過兩次」處分，並辦理汰除。
2. ○軍○部○中士，於清明連假期間，在賣場以智慧型手機偷拍民女裙底，遭民眾報警協處，依涉「妨

害秘密罪」偵辦；另由單位核予「大過兩次」處分辦理汰除。

(二)應行注意事項：

1. 落實法紀教育，綿密人員查考：

智慧型手機，如今已到了人手一機，甚至數機的情形，相當普及便利，但以此作為違法犯紀之工具，實為本身法紀觀念淡薄所致，請各單位加強同仁法紀教育，灌輸正確觀念及從事正常休閒活動，培養員工端正言行。另各級主管應綿密員工查考，一發現人員有不符行為規範之違常行為，立採因應作為妥處，並即時回報，避免衍生後遺。

2. 加強巡查密度，灌輸正確觀念：

為杜絕偷拍不當（法）情事肇生，本院前已要求各單位編組，確實清查所屬浴廁等區域之進出動線及安全防護設施，如有不足應立即改善，以確保人員工作權益及隱私。另請各單位定期利用相關時機賡續執行查察工作，並持恆運用員工教育訓練等集會時機對所屬人員實施「預防反偷拍」案例宣導，強化員工守法守紀觀念，避免類情肇生。

四、酒駕肇事態樣：

(一)案例：

1. ○部○中心○士官長，於家中飲酒休息後，翌日中午駕車外出購物，遭民人騎車自後方追撞，經警方到場處理，酒測值 0.39 毫克，單位檢討核予「撤職」處分。
2. ○部○大隊○兵，晚餐與家人餐敘飲酒，翌日凌晨騎車外出自摔，造成左手臂開放性骨折，經警方到場處理，酒測值 0.60 毫克，單位檢討「大過三次」，並核予「廢止原核定起役」處分。
3. ○部○旅○中尉，與友人相約餐敘飲酒，翌日中午

騎車返家時自摔，經警方到場處理，酒測值 0.40 毫克，單位檢討核予「撤職」處分。

4. ○軍○下士，連假清晨與友人前往酒吧飲酒，駕車返家途中遭後車追撞，酒測值 0.55 毫克，依涉「公共危險罪」移送偵辦；另單位檢討重懲汰除。

(二)應行注意事項：

1. 重視人體酒精代謝速率：

酒精在人體內之代謝速度因人而異，醫學研究指出 90% 以上的酒精是靠肝臟分解，國人約每 2 人中就有 1 人先天缺乏代謝酒精酵素，容易酒醉及宿醉，對於一般成年人飲酒後，建議休息 24 小時以上，才能將體內酒精完全代謝，因此飲酒後人體內酒精若未完全代謝而開(騎)車，將提高酒駕(肇事)風險。

2. 自備酒測器保平安：

國人飲食聚餐中，常見加酒調味食物包括燒酒雞、麻油雞、薑母鴨等，常讓人輕忽身體可能會留有酒精成分，再加上多數人受「經過休息後，身體就沒有酒精」錯誤觀念影響，為避免因酒精殘值或宿醉而衍生酒駕情事，每位員工可從「花小錢買保險、勿因小失大」之觀點，自行購買簡易型酒測器，於開(騎)車上路前自我檢測，確保自身及他人的安全。

五、違反性別分際態樣：

(一)案例：

1. ○軍○連○中士於 108 年 5 至 7 月間，與同單位 A 女多次於夜間就寢後，在營內庫房所發生性行為，遭媒體渲染報導，案經單位調查屬實，核予 2 人重懲汰除。
2. ○軍○連○中士於 109 年 4 月 2 日清明節留守期間，未經單位同意私帶女友入營留宿，遭媒體渲染報導，案經單位調查屬實，核予「大過三次」處分，

並辦理撤職。

(二)應行注意事項：

1. 恪遵性別分際，營造和諧環境：

近年本院積極推動「性別主流化」政策，惟員工違反性別分際及性騷擾案件仍有所聞。每位員工應秉承「性別平權」、「相互尊重」之精神，行為舉止「發乎情、止於禮」，嚴禁不必要的接觸與邀約。

2. 落實宣導貫徹院規要求：

每位同仁於執行任務、訓練、工作、日常院區生活時，均應恪遵「本院性騷擾防制及案件處理作業規定」及「本院員工服務紀律管理作業規定」，辦公室內、工作場所等，應避免不同性別人員獨處一室。因任務、工作需要或設施不足等因素，無法避免獨處時，應先報准，並開啟門窗或設置透明門窗；另嚴禁假藉公務之名或利用關係，明（暗）示邀約於辦公室處所以外地點會面。

3. 杜絕性騷擾：

任何時機不得藉機蓄意碰觸同仁身體及不得命令要求他方觸碰己方身體，或以肢體強制猥褻、表演不雅動作，致他方人格、尊嚴、人身自由、工作或權益受侵犯或干擾等；服勤與工作期間，言行舉止應合於禮儀規範，嚴禁言行動作有輕浮、曖昧、戲謔等不當行為。

參、結語：

鑑於社會各界對於本院抱持高度期許，因此員工的法紀觀念與紀律要求，更顯重要，時值端午節連續假期前夕，各單位應要求所屬員工嚴守分際，恪遵院規要求，將酒駕、毒品防制及性別分際等常見違反規定事項，列為重點要求工作，藉持恆宣教，深植員工守法觀念，建立幹部危安防險意識。另風氣革新及反貪防弊均為本院

當前重大工作，員工應深刻體認唯有做好品德修養，恪遵院規要求，嚴守法規才能澈底根絕貪瀆弊端情事發生。

2023-03-01 11:17:00 Win10Printed1535

2023-03-01 11:17:00 Win10Printed1535

附件4-1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廉政紀律」專案教育簽到冊					
主持人			會議 時間	110年5月28日○時	
地點					
參加人員：					
單位	級	職	姓名	簽到處	備考
○○室	○	○	李 ○ ○		
	技	正			

表格自行延伸

附件 4-2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廉政紀律」專案教育補課紀錄					
單 位	級 職	姓 名	補 課 紀 錄		備 考
			日 期	簽 名	
○ ○ ○ ○ 室	○ ○ ○ 工 程 師	○ ○ ○			

表格自行延伸

附件5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廉政紀律」專案教育成效統計表						
單 位	時 間	地 點	主 持 人	編 制 員 額	到 課 人 數	備 考
						(編制數與到課數差異說明)
共○場次					計○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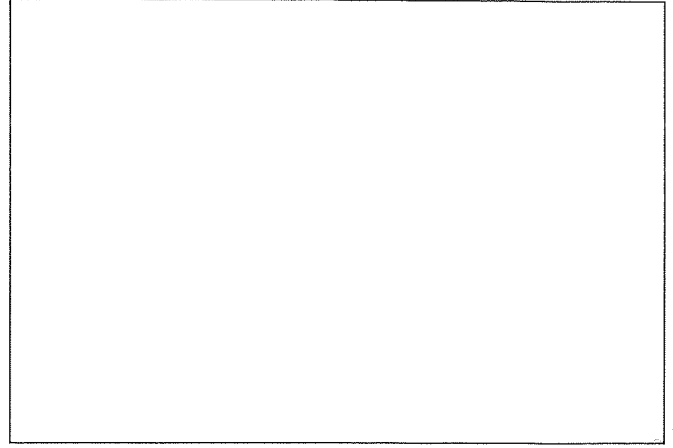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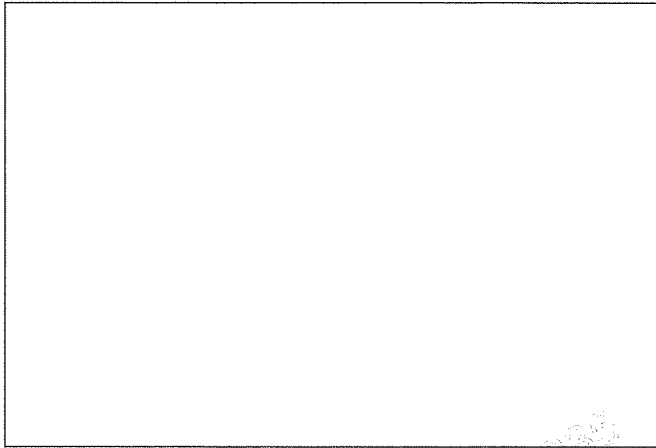
表格自行延伸

2023-03-01 11:17:19 Wm:G:\oiled\1639

2023-03-01 11:17:19 Wm:G:\oiled\16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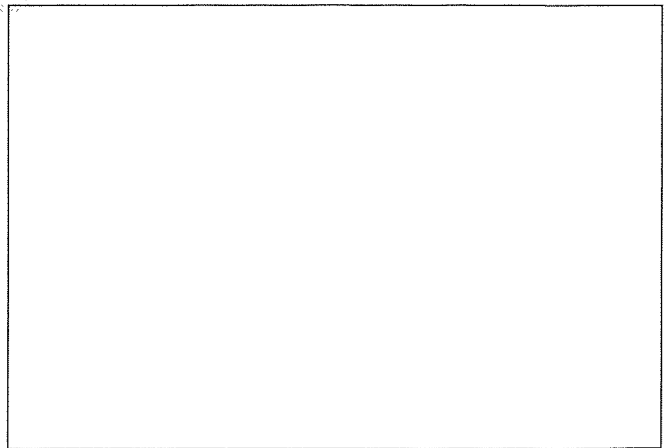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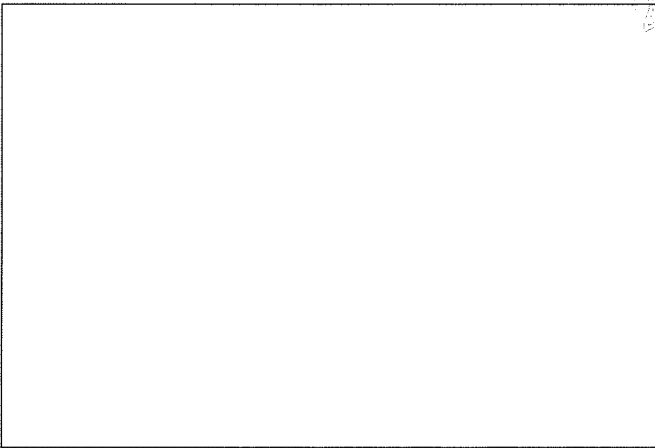
附件 6

(單位全銜) 「廉政紀律」專案教育紀實相片



(說明：含日期、地點)

(說明：含日期、地點)



(說明：含日期、地點)

(說明：含日期、地點)

附件 7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廉政紀律」專案教育輔訪要項表						
院	區	單	位	主管	督導日期	督導人員
項次	輔	訪	要	項	備	考
1	人員到課管制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課程簽名冊？(<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全員到課：應到： 員，事故計有：休假、值勤、公差、事假、病假、受訓及其他等 員事故外，實到 員，到課率 %。 ◎人員上課秩序及學習狀況如何？ 上課紀律：人員就位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已就位 <input type="checkbox"/> 尚未就位。 整體精神：上課精神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萎靡不振。					
2	◎主管親教：(<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由主管 親自主持。					
3	◎教學於 (地點)採(<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授課 <input type="checkbox"/> 小群收視)方式實施，空間安排(<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妥適？					
4	補課規劃及執行情形： ◎抽查是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補課人員名冊。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補課規劃？補課規劃於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上 <input type="checkbox"/> 下)午 時實施？(<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採集中方式補課？集中補課由 主持？補課地點： ◎臨時特殊任務調整施教時間(<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簽奉一級單位主管核准？(<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將調整表送督察室核備。					
5	驗證單位執行情形： ◎單位(<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落實執行課程配當並紀錄備查及照片佐證？ ◎抽問員工 對專案教育執行情形(<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了解？					